

# 券商第三次科创板全网测试收官

## 转融通业务测试成为关注重点

□本报记者 赵中昊

券商人士日前对中国证券报记者表示,其已于5月25日完成了由上交所、中证金融和中国结算组织的科创板业务第三次全网测试。券商人士对记者表示,随着转融通业务测试范围扩展至全市场,各券商系统完善势必加速。也有分析人士认为,科创板开板初期两融机制或作用有限。

### 关注转融通业务测试

“公司组织了相关分支机构和总部相关部门参与了测试,尤其是信用业务部门。”北方某中型券商相关负责人对记者表示,公司信用业务部负责测试了无限售流通股和战略配售股份的转融券实时交易融入、实时融出、PROFIT归还,以及非实时交易融入、融出及归还。

此外,该券商人士表示,公司专门组织营业部通过某行情软件的测试专版、某场内交易软件、公司手机移动端测试专版以及公司客服热线委托等途径,测试了交易系统和两融系统的科创板业务仿真测试,还测试了科创板及科创板存托凭证的新股发行、担保品买卖、信用交易等业务限价和市价的委托、撤单、成交功能。运营中心则测试了大宗交易业务。

另一券商人士表示,其所供职公司的相关分支机构在17时至18时就集中交易和融资融券系统进行了绿灯测试,主要是检查集中交易系统、融资融券系统的客户资料、资金、股份、营业部费率设置等数据是否正常,并通过各周边渠道登录集中交易、融资融券系统,验证客户登录、买卖委托及撤单等功能是否正常。

测试交易时间表		
竞价撮合平台		
1	09:15-09:25	开市集合竞价
2	09:30-11:30	连续竞价
3	13:00-14:57	连续竞价
4	14:57-15:00	收盘集合竞价
5	15:00-15:30	债券质押式回购延长时段
6	15:30-17:00	闭市处理
综合业务平台		
1	09:30-15:30	大宗交易意向申报
2	09:30-15:30	科创板盘后固定价格申报
3	09:30-15:30	科创板大宗交易成交申报
4	15:00-15:30	主板大宗交易成交申报
5	15:00-15:30	主板大宗交易固定价格申报
6	15:30-17:00	闭市处理



视觉中国图片 数据来源/上海证券交易所

### 券商系统将加速完善

在此次全网测试之前,有关部门已组织券商于5月22日至6月6日在全天候测试环境下进行存托凭证和转融通相关业务功能专项测试。

此前,首批获取相关权限开展科创板转融通业务系统测试的券商仅有几家头部大型券商,而此次测试面向全市场,无疑扩大了转融通业务测试范围。数家中小券商向记者表示,其公司一段时间以来一直在争取获得转融通测试权限,随着专项测试的展开,各券商系统完善势必加速。

值得注意的是,此前部分券商科创板两融平仓时间或考虑T+1,即T日日终清算后维持担

保比例低于约定比例的,T+1日时如果担保比例继续跌破该约定比例,券商或考虑强制平仓,前提是提前与客户沟通约定好。

有券商人士告诉记者,考虑到科创板上市前5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20%,相比现有A股,科创板融资融券蕴含的风险或相对更大。而现有A股大部分券商是给客户两天补仓时间,T+3日平仓;也有部分券商是只给一天补仓时间,T+2日平仓。对于科创板融资融券而言,在涨跌幅限制明显放大的情况下,T+2或T+3强制平仓风险或相对较大,因此考虑T+1日强制平仓。

此外,为控制相关风险,券商或考虑在科创

# 姜波:将及时更新互联网保险监管办法

□本报记者 程竹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介监管部主任姜波25日在“2019年清华五道口全球金融论坛——保险之夜”上指出,当前,保险科技有一些潜在风险,未来监管部门将对互联网保险发展进行重点研究,及时更新互联网保险监管办法,并很快会向社会征求意见。

姜波指出,近年来我国互联网保险发展迅速。目前从事该项业务的财险公司有74家,寿险公司有78家。2018年通过互联网渠道销售保费收入1905亿元,其中,保险公司自营平台大概占30%,通过保险专业中介机构和第三方网络平台占70%。同时,互联网保险高速发展也带来一些风险,主要包括销售误导、信息安全、资金安全、消费者权益保护服务能力不足等。

姜波认为,保险科技主要有三个方面潜在风险,一是产品边界。现在部分互联网公司相继推出了一些类保险产品,混淆了保险概念。二是技术边界。新技术在保险中的开发运用不断深化,但仍处于探索阶段,普及程度有待提升。三是风险边界。新技术催生新业态,新业态产生新风险。一方面,信息系统的不安全因素可能造成客户信息的泄露;另一方面,产品形态不断创新,风险管控能力也要不断提升。

姜波表示,对于互联网保险的监管有四个“坚持”。第一,坚持机构持牌、人员持证原则。互联网保险的本质是保险,它必须由持牌保险机构来参与,参与互联网销售的人员也必须持证。第二,坚持监管审慎原则,适应

数字化、场景化、智能化发展的趋势。第三,坚持保护消费者利益的原则。要切实保护消费者的知情权、自主选择权、个人信息安全。第四,坚持鼓励创新的原则。监管机构以规范发

展为前提,对于促进互联网保险的发展还要持包容态度,对第三方网络平台不合规行为要严密监管。

此外,姜波认为,互联网保险渠道监管的

思路有四个方面:全面规范互联网保险的渠道销售;系统完善在银行业代理保险的业务监管;大力强化保险销售从业人员的监管;清晰完备保险公司的中介渠道以及管理。

# 专家:金融科技重塑金融业格局 须严监管

□本报记者 彭扬 笕秀丽

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等技术在金融领域的蓬勃发展,正在助推金融业转型升级。多位专家26日在“2019清华五道口全球金融论坛”的“金融科技与传统金融融合主题论坛”上表示,金融科技正在重塑金融业新格局,不过风险控制是金融创新的前提,金融科技严监管仍是大势所趋。

### 助推金融业转型升级

清华大学国家金融研究院院长、国际货币基金组织原副总裁朱民表示,金融科技正在深刻影响银行业。中国在金融科技方面领先全球,包括阿里巴巴、腾讯、百信银行等在内的金融科技企业,对推进世界金融科技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金融科技发展仍面临挑战。”朱民认为,一是数据来源问题。电商、社交、电讯、税收等领域产生的数据,哪些能更好描述个人行为,又如何进行数据管理和分析,以及如何保密等都值得探讨。二是网络安全问题。在对

世界网络安全的行业排序中,金融科技、金融企业遭到黑客攻击和面临的网络安全问题都在行业之首。因此,在金融科技突飞猛进的当下,网络安全至关重要,需要政府、监管层、企业以及研究机构共同探讨。三是人才问题。金融科技迅速发展,但是相关技术、研发、管理人员还远不能满足需求,因此金融科技的教育工作至关重要。

从证券行业来看,证监会原主席肖钢表示,近年来,我国银行业科技稳步推进,国外投行也加大向金融科技转型的力度。与银行业或国外投行相比,我国证券行业科技投入相对不足,具体包括:一是我国证券公司在IT方面的投入仍不足;二是我国证券公司技术人员配置仍较少;三是互联网理财人数和使用率远低于网上支付、网上银行的使用比例;四是市场组织者技术系统压力大,创新有待加强等。

“未来,随着5G、虚拟现实、物联网、工业互联网等技术的突破,科技手段将进一步提高资本市场运行效率,更有可能重塑金融业新格局和新形态,带来资本市场新变革,甚至有可能颠覆资本市场的运行逻辑。”肖钢称。

### 严监管是大势所趋

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局长霍学文认为,金融科技必须加强监管。由于金融科技具有开放性和延展性,一定程度上增加了金融市场的固有风险和金融媒介风险。“现在遇到的信用风险、合规风险、技术风险和市场风险,都很容易在金融科技的作用下外溢。监管行为的滞后,非法金融活动的增多,都会增加金融科技时代的金融风险。”

陆金所控股首席执行官龚生表示,金融科技发展呈现严监管、结构调整和技术迭代三大趋势。一是金融科技将迎来严监管,未来的监管标准要求将越来越高;二是金融市场结构在未来几年将有比较大的变化;三是科技对金融的影响将加快,未来区块链、人工智能、云计算等应用,将对整个金融行业的前中后台带来巨大变化。

谈及金融科技发展趋势,计葵生提到,未来金融科技的极大变化是AI机器人应用将取代APP应用,并将基于数据AI模型为传统金融机构和公司提供服务。

# 优化政策引资金“活水” 债转股料迎新发展

□本报记者 欧阳剑环 彭扬

多位专家近日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采访时表示,债转股是我国结构性去杠杆的重要举措之一,也是化解商业银行不良资产的重要方式。随着监管层不断“清障”,未来债转股签约和落地项目将会稳步增加,成为降低我国企业杠杆率的重要举措。

### 采取差异化风险权重比例设定

近日召开的国常会提出,妥善解决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等机构持有债转股股权风险权重较高、占用资本较多问题,多措并举支持其补充资本。专家认为,这有助于化解银行在债转股中面临的资本压力,进而更好地调动银行积极性。

“资本占用是银行债转股面临的重大难题。”中国人民大学重阳金融研究院副院长董希淼介绍,根据规定,商业银行因市场化债转股持有的上市公司股权的风险权重为250%,持有非上市公司股权的风险权重为400%。另外,实施

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持股需纳入并表范围,这给银行带给很大的资本压力。

“目前在实际操作过程中,由商业银行主导直接实现债转股。由于股权变现存在周期性较长和较大的不确定性,依然会消耗大量的资本金。”新时代证券首席经济学家潘向东表示,尤其是对于未上市商业银行,补充资本的渠道较窄,参与债转股的积极性较低;即使是上市银行,通过增发等形式募集资金周期也较长,因此商业银行参与债转股的积极性仍有待提高。至于风险权重的比例,建议根据不同商业银行的风险程度采取差异化债转股风险权重设定。

### 积极吸引社会力量参与

债转股需要大量长期资金是市场共识。董希淼表示,目前只有5家大型商业银行成立金融资产投资公司作为债转股实施机构。2018年11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印发《关于鼓励相关机构参与市场化债转股的通知》,就鼓励保险公司、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等各类机构依法依规积极参与市场化法

治化债转股提出了六条意见。积极吸引社会力量参与市场化债转股的关键是放宽社会资本参与的准入门槛,并平等保护社会资本权益。

同年,央行下调了工行、农行、中行、建行、交行5家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和中信银行、光大银行等12家股份制商业银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用于支持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项目。

潘向东认为,由于此前央行已经通过下调存款准备金率0.5个百分点的方式支持商业银行债转股资金约5000亿元,因此短期内商业银行债转股的资金来源基本得到纾解。但未来我国企业杠杆率水平依然处于高位,通过债转股化解高杠杆的空间和需求依然较大,因此仍需要央行通过定向降准或其他市场化方式,来解决商业银行参与债转股的资金来源难题。

### 政策加码助力发展

中国人民银行副行长陈雨露日前表示,截至2018年年末,债转股累计落地3644亿元,涉及企业185家,涵盖央企、地方国企、民营企业,

推动其建立和完善现代企业制度,增强内生发展动能。

专家认为,在前期系列政策的推动下,市场化债转股的签约金额逐步增加,但总体而言,项目落地率依然偏低,实施进程有待加快。

交通银行金融研究中心首席产业分析师汪伟表示,债转股实施的难点还在于如何使市场化和法治化要求真正落地,以及涉及债转股项目参与各方的信息不对称,各自的激励约束条件不完全匹配等问题。

纵观前期出台的政策,潘向东表示,一是完善债转股定价和退出机制,为债转股实施提供完善的金融服务体系;二是在税收减免等环节增加债转股的吸引力,例如在增值税、土地流转税等方面给予债转股优惠减免等政策;三是完善商业银行债转股资本金补充机制。

随着新一轮政策加码,汪伟表示,债转股工作有望得到更大力度的推动。尤其在一些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项目典型的示范性效应形成后,预计会有进一步推广空间。

# 全面依法依规开展包商银行接管工作

推动中小银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中小银行的发展将更加健康。

### 九、建设银行作为托管行将发挥什么作用?

建设银行将以国有大行稳健的经营理念、长期丰富的管理经验和领先的金融科技力量,

按照市场化、法治化原则,与包商银行开展全面合作,在提升客户体验、加强内部管理、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优化IT架构和功能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托管期间,建设银行将全力帮助完善包商银行公司治理结构、风控体系,促进

其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推动包商银行价值提升。作为托管银行,建设银行将依法、公正履行托管职责,与包商银行建立利益冲突“防火墙”,不争夺包商银行客户资源,不发生不当关联交易。

## 全国首单服务粤港澳大湾区专项公司债券落地

□本报记者 黄灵灵

近日,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服务粤港澳大湾区的专项公司债券在深交所成功发行,标志着全国首单服务粤港澳大湾区的专项公司债券正式落地。这是深交所认真贯彻落实《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的有益探索,对于发挥资本市场服务实体经济作用、助力大湾区高质量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0亿元,期限3+2,票面利率3.72%,认购倍数3.77倍,募集资金全部用于深港科技创新特别合作区深方片区项目开发建设及偿还项目前期相关借款。深方片区项目主要聚焦生物医药、人工智能、金融科技及智慧城市等战略产业,推动港深科技产业协同联动,打造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发展引擎。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经深圳市国资委批准设立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主要业务板块为金融服务、科技园区建设运营和实体经济投资。

针对服务粤港澳大湾区的专项公司债券,深交所实行即报即审、专人对接、专项审核等务实举措,提高审核效率,提升服务质量,发挥交易所债券市场在大湾区建设中的积极作用。深交所相关负责人表示,深交所将持续提高直接融资能力,完善基础性制度,丰富固收产品体系,提升服务科技创新水平,为支持一流湾区建设营造良好融资环境。

## 阎庆民:促进金融监管提质增效

(上接A01版)目前,各层次股票市场还未能有效衔接,债券市场仍存在分割。

在加快金融机构改革方面,阎庆民表示,一要大力发展普惠性金融,增加中小金融机构数量和业务比重。二要大力发展政策性金融。三要大力发展新金融,包括大力发展金融科技,创新金融服务模式;大力促进私募股权和创业投资基金等资本市场经营机构的发展。

阎庆民认为,金融要素的供给最终要以金融产品为载体才能实现,要注重提高金融产品和金融服务的质量与可获得性。一是提高金融产品的适应性。二是提高金融产品的灵活性,更好提升企业融资便利性。三是提高金融产品的复合性,大力研发复合性金融产品,全方位、多角度匹配企业需求。例如,在服务科创企业时,仅有银行或仅有证券公司服务能力均有限,可考虑采用“投资先行、投贷联动”的模式,由风险投资基金、私募股权基金、证券公司先行进入,实现价值判断;贷款机构随后参与,支持企业成长,切实解决企业后顾之忧,使其能够专注主业、做大做强。四是丰富金融产品的避险性,要深入了解实体经济需求,以更具前瞻性、创新性的理念,设计和提供更多避险工具,帮助企业建立健全风险管理机制,提升整个经济社会抗风险能力。

## 陈雨露:货币政策传导效率边际改善

(上接A01版)近期人民银行主要做了三方面工作:一是继续推动债券市场规范健康发展。进一步丰富债券市场品种,用好民营企业债券融资支持工具,支持优质民企扩大债券融资规模。稳步推进债券市场双向开放和互联互通,2019年4月彭博公司将中国债券纳入彭博巴克莱债券指数。二是积极推动市场化、法治化债转股。三是积极配合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完善股票市场基础性制度,引导更多中长期资金进入,更好发挥资本市场配置资源、资产定价、缓释风险的作用。

在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方面,陈雨露认为,在我国,普惠金融的内涵非常丰富,是包括农村、小微、绿色、扶贫等在内的普惠金融概念。当前,有效缓解小微和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是发展普惠金融的重要内容,也是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重大任务。部分小微和民营企业遇到的困难既有周期性、结构性、政策性方面的原因,也与其自身存在的问题密切相关。解决这些问题需要综合施策,发挥“几家抬”的政策合力。

在扩大金融业高水平双向开放方面,“下一步,我们将对标高水平开放的要求,继续推进金融业对外开放。”陈雨露指出,一是继续推动全方位的金融业对外开放,确保各项措施落地实施,积极研究新的开放措施;二是加快转变开放理念,过渡到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实现系统性、制度化开放;三是优化营商环境,提高政策制定透明度;四是将扩大开放和加强监管密切配合,有效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

## 壳市场再迎变局

(上接A01版)排名靠后的企业可以通过获得控制权实现并购整合、发展壮大。”

业内人士认为,科创板推进和退市力度加大会在很大程度上遏制壳炒作,但借壳上市的需求仍然存在。华泰联合证券董事总经理、并购业务负责人劳志明指出,加大退市力度和注册制的推进对借壳影响不大,一是被强制退市的企业本身质量很差,不是作为借壳上市壳公司储备而存在;二是登陆科创板的企业体量规模较小,与借壳企业不是同一类,目前大部分借壳企业规模都非常大。在审核过程中,借壳上市和IPO虽采用等同的标准,但实际审核理念还是不太一样。“监管部门会更关注借壳壳否对上市公司基本面有彻底的改善。”